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定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9 月 15 日 14 时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9 月 9 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15 年 9 月 9 日下午 15: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 188 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7: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 188 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 9 月 14 日下午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 362339

2、投票简称: 积成投票

3、投票时间: 201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 “积成投票” “昨日收盘价” 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股代表同意, 2股代表反对, 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 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 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下午15:00, 结束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 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

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注册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 7 日。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校验号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所获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四) 网络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

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姚斌、刘慧娟

3、联系电话：0531-88061716 传真：0531-88061716

4、邮政编码：250100

特此通知。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9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现持有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股份_____股，占积成电子股本总额（378,896,000股）的_____%，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出席积成电子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